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桃汽櫃貨運字第 06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4 年 2 月 24 日辦理「龜山區復興街大貨車管制
通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 114.03.19 桃交安字第 1140018383 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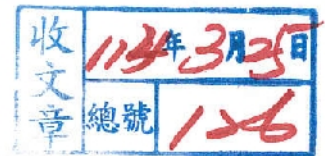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雅惠

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
電子信箱：10030377@mail.tycg.gov.tw

068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
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400183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年2月24日辦理「龜山區復興街大貨車管制通行
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4年2月20日桃交安字第1140011260號會勘通知單
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龜山區公西里辦公處(請區公所
轉知)、龜山區大湖里(請區公所轉知)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
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
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張

理事長許崇傳

總幹事姚信宗

幹事簡家茵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龜山區復興街大貨車管制通行案
- 二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龜山區復興街與忠義路二段路口（台塑加油站前）
- 四、主持人：林雅惠^代
- 五、與會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姓名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坪頂所	警員	鄭文菁
桃園市龜山區公所		請假
桃園市龜山區公西里辦公處	里長	陳銀河
桃園市龜山區大湖里辦公處	里長	請假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請假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請假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請假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請假

單位	職稱	姓名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	技士	唐英峰
	技士(職代)	林雅惠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紀錄

- 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龜山區復興街禁止大型車輛通行案
- 二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龜山區復興街與忠義路二段路口（台塑加油站前）
- 四、主持人：林雅惠^代 紀錄：林雅惠
- 五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表
- 六、會勘結論：

查龜山區復興街原管制全日 30 噸以上大貨車禁止通行，惟考量該路段經常有大型車輛駛及沒有人行道，行人和機踏車輛需與大型車輛爭道，經討論後決議將龜山區復興街該路段原全日禁止 30 噸以上大貨車通行，改為 7-9 時及 17-19 時禁止 15 噸以上（包含 15 噸）大貨車通行，並禁止行駛，以維持行車安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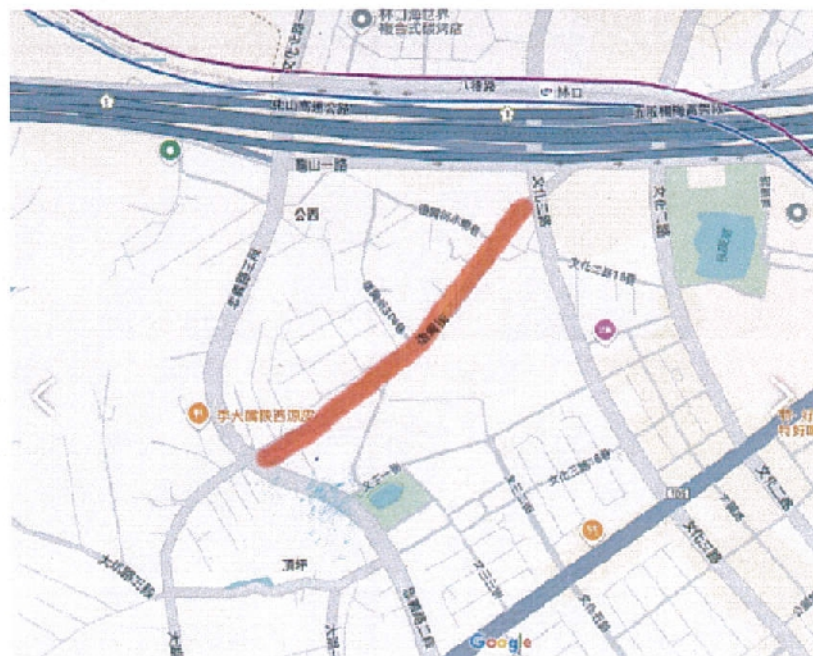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本案禁行路線起迄點示意圖

- 七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2 時 30 分